

中共井陘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2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现将中共井陘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根据《井陘县委统战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井陘县委统战部的单位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县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和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县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中的实际困难。

三、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县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全县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四、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五、负责全县民族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促进民族宗教事业发展,维护全县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程开展活动。

六、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

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国有企业及其他有关单位和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七、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八、负责全县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海外统战工作政策措施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联系香港、澳门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县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调查研究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县内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十、负责全县涉台工作,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台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各级各部门的对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和指导对台经贸工作。参与县政府对台大型招商活动。协调指导全县涉台金融、文化、学术、教育、科技、体育、卫生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及人员往来工作。负责赴台交流事项的报批和赴台交流人员的行前指导及归后总结工作;负责对台湾重点人士的联络服务工作。指导全县宣传媒体涉台新闻报道工作;负责县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一、统筹协调和指导各级各部门统一战线工作。协助管理乡镇党委统战委员,负责乡镇统战工作人员培训工作;协调政府有关部门统一战线工作;受县委委托,领导县工商联党组,指导县工商联工作;联系指导县侨联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共井陘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井陘县统战事务服务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井陘县委统战部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2年预算收入205838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58387元，基金预算收入0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元，单位资金收入0元，上年结转结余0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本部门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2年支出预算2058387元，其中基本支出1377187元，包括人员经费1196707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80480元；项目支出681200元，主要为宗教工作经费、统战经费、归侨补贴、基层治理驻村工作队补助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预算收支安排2058387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720798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50798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570000元，主要为基层治理驻村工作队补助及统战经费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单位本级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80480元，主要用于日常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日常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接待费、公务员交通通讯补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我单位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7000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0000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公务用车运维费20000元）；公务接待费27000元。与2021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按照中央统战部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统战职能作用。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维护宗教领域安全稳定，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促进非公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和非公经济健康发展。提升党外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增强党外干部政治把握能力、参政议政能力、组织领导能力和合作共事能力。做好归侨职工退休生活保障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1、统战事务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综合调查研究统战理论政策，负责全县统战宣传和联络工作以及涉及统战各界人士的综合性工作，领导、

指导、联系统战单位，完成省市统战部和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绩效指标：统战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2、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工作。

绩效目标：联系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贯彻好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工作的政策方针，支持无党派民主党派人士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加强自身建设。

绩效指标：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工作完成率。

3、民族宗教统战工作。

绩效目标：调查研究民族宗教工作的理论、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做好重大问题的处理，协调开展宗教政策的宣传教育。牵头有关部门做好宗教维稳、抵御境外渗透工作。

绩效指标：民族宗教统战工作完成率。

4、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

绩效目标：开展港澳台海外统一战线工作，做好台胞台属工作，负责党委交办的其他港澳、对台工作。

绩效指标：港澳台海外统战工作完成率。

5、非公经济统战工作。

绩效目标：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绩效指标：非公经济统战工作完成率。

6、党外知识分子统战工作。

绩效目标：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

绩效指标：党外知识分子统战工作完成率。

7、党外人士队伍建设工作。

绩效目标：负责党外人士在人大、政协安排的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在政府部门担任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人士队伍建设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解决党外人士工作中的实际困难。

绩效指标：党外人士队伍建设工作完成率。

（三）工作保障措施

工作保障措施：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加强机关内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合理化，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2.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执行预算管理过程中，合理、合规、合法的使用财政资金，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3.加强财务核算工作，严格按照预算口径进行经费支出核算，确保预算口径和核算口径一致，便于预算的执行和预算分析工作的开展。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

1.归侨职工退休生活补贴绩效目标表

<p>绩效目标</p>	<p>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办法》第十五条规定，企业归侨退休职工工龄满 30 年归侨男职工、工龄满 25 年归侨女职工，或缴费年限男满 30 年，女满 25 年的发放退休生活补贴。对符合条件的归侨退休职工李贵琴每年发放生活补贴 1200 元</p>				
<p>产出指标</p>	<p>数量指标</p>	<p>享受补贴人员数量</p>	<p>享受补贴人员数量</p>	<p>≥100</p>	<p>冀人社发{2010}26 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p>
	<p>质量指标</p>	<p>业务工作完成率 (%)</p>	<p>业务工作完成率 (%)</p>	<p>≥100</p>	<p>冀人社发{2010}26 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p>
	<p>时效指标</p>	<p>服务的完成度</p>	<p>服务的完成度</p>	<p>≥100</p>	<p>冀人社发{2010}26 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p>
	<p>成本指标</p>	<p>人均发放水平</p>	<p>人均发放水平</p>	<p>≥100</p>	<p>冀人社发{2010}26 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p>
<p>效益指标</p>	<p>经济效益指标</p>	<p>节本增效</p>	<p>节本增效</p>	<p>≥100</p>	<p>冀人社发{2010}26 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p>
	<p>社会效益指标</p>	<p>创新工作完成率</p>	<p>创新工作完成率</p>	<p>≥100</p>	<p>冀人社发{2010}26 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p>

					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100	冀人社发{2010}26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100	冀人社发{2010}26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冀人社发{2010}26号文《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归侨职工退休后发放生活补贴的通知》

2. 统战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根据统战工作长期性复杂性特殊性，进一步加强与海外联谊，做好港澳台及党外人士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摸底党外人士 港澳台侨眷侨胞	调查摸底党外人士港澳台侨眷侨胞人数	≥100	统战经费申请
	质量指标	交友联谊	加强与海外人士交友联谊	≥100	统战经费申请
	时效指标	慰问贫困归侨侨眷	慰问贫困归侨侨眷及新社会阶层人士贫困户	≥100	统战经费申请
	成本指标	解决贫困归侨人员急需问题	逢年过节慰问贫困户	≥100	统战经费申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0	统战经费申请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100	统战经费申请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100	统战经费申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100	统战经费申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统战经费申请

3.宗教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我县是宗教大县，工作任务重，依法依规管理宗教，依法清理整顿非法宗教活动实现宗教管理规范化，维护我县宗教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摸排宗教信仰场所	调查摸排宗教场所及民间信仰场所 800 多处	≥100	宗教经费请示
	质量指标	培训宗教专干及宗教副书记教职人员	培训宗教专干及宗教副书记教职人员 200 人次	≥100	宗教经费请示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性	≥100	宗教经费请示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宗教经费请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效果	完成率	≥100	宗教经费请示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0	宗教经费请示
	生态效益指标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满足生态环保要求	≥100	宗教经费请示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维持工作正常运转	≥100	宗教经费请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社会各界人士满意度	≥100	宗教经费请示

4.宗教专项治理工作队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根据冀统发 2021 年 5 号文要求，派驻基层治理工作队在全县开展关于深化宗教领域专项整治及系统治理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员 240 人次	培训人员 240 人次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质量指标	财政拨款保障率	确保工作队队员补助到位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各项工作经费保障率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社会效益指标	创新工作完成率	创新工作完成率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推动绿色发展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推动绿色发展和绿色生活方式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根据派驻工作队队员补助及宗教综合治理经费申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中共井陘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元。以空表列示。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13001 中共井陘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核拨
合 计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共井陘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17341 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 元，主要为计算机设备、打印设备、空调、办公家具等。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213001 中共井陘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截止时间：2021-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资产总额	—	217341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1	63000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154341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